

盐都区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送审稿）

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发挥着解决群众看病就医，保障人民健康的重要作用，是筑牢广大群众健康的“第一道防线”。为持续深化健康盐都建设，进一步推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认真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盐城市“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和《盐都区“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等文件要求，按照“保基本、强基层，补短板、强弱项”的原则，通过三年时间，实施“阵地建设、人才建设、能力建设、机制建设”等四项行动，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水平和服务能力。

二、基本原则

1、坚持政府主导，系统推进。坚持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以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为目标，加大财政投入，

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建设优质高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让广大人民群众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2、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聚焦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医疗设备老化等问题短板，科学精准确定建设目标，重点提升3个农村区域医疗卫生中心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基层特色科室建设，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群众就医获得感。

3、坚持医防融合，协调发展。统筹提升区域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能力，强化医防在机制、人员、信息和资源等方面协同，全面提升服务质效，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一体化的综合服务。

三、主要目标

到2026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布局更加均衡合理，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素质和结构明显优化，建成全国健康县（区）、全省医防融合管理试点县（区），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继续保持全市前列。

医疗机构规划布局方面，异地整体搬迁大冈中心卫生院、大纵湖镇卫生院，规划建设盐城高新区肿瘤医院，区域医联体、医共体和医防融合健康共同体良性运行和健康发展。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方面，北龙港卫生院眼科、秦南中心

卫生院血透科成为全市有较大影响力的基层特色科室，新建3个省基层特色科室，基层首诊比例达到75%以上，区域内就诊率保持90%以上，医共体、健康共同体内收支基本实现平衡。

卫生人才队伍优化方面，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3.56人以上，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3.51人以上，乡村医生中具备执业（助理）医师（含乡镇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比例达到75%以上。

四、主要行动

（一）阵地建设行动

1、科学规划布局。推进医联体、医共体和健康共同体建设，依托市三院三甲综合医院技术能力及专家团队，与楼王、秦南和大冈等3个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立紧密型医联体关系；依托3个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楼王“1+5”（学富镇、中兴、北龙港、滨湖、大纵湖镇卫生院）、秦南“1+3”（尚庄镇、北蒋、鞍湖卫生院）和大冈“1+3”（郭猛镇、葛武、冈中卫生院）区域医共体；依托区疾控中心，建设区疾控中心“1+5”（龙冈镇卫生院，潘黄、盐龙、张庄、盐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防融合健康共同体。**规划建设专科医院**，在盐龙社区医院基础上建设盐城高新区肿瘤医院，北龙港卫生院建成二级眼科特色专科医院，大纵

湖卫生院建成省社区医院。推动基层医疗机构均衡发展，围绕“大门诊”建设，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慢性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水平。（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生态环境局、市自规局盐都分局、市三院，各相关镇、区、街道）

2、完善设施设备。基本建设方面，2024 年大冈中心卫生院启动异地搬迁建设，2025 年底建成并投入使用；2024 年规划建设盐城高新区肿瘤医院，2025 年建成运行；2025 年大纵湖镇卫生院启动异地搬迁前期工作，2026 年底建成运行；改造提升 9 家镇级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完成 8 个村级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医疗设备方面，为镇级医疗机构更新配齐核磁共振、彩超、DR 等必备的诊疗设备 61 台套；为 243 个村级卫生机构配备心电图机、雾化吸入器各 1 台，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诊疗能力。（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生态环境局、市自规局盐都分局，各相关镇、区、街道）

3、深化数字赋能。依托市三院龙头医院，进一步完善区域医共体数字化“十张网”和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建设，提供随访服务、预约诊疗、线上问诊复诊、线上公共卫生服务等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打造区域慢性病防控平台，提供筛查、治疗、康复、随访等线上线下一体、医防融合的全

流程服务。新建区域辅助诊疗系统，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推动区域健康信息平台通过国家互联互通成熟度五级乙等测评。（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财政局、区卫健委）

4、推进示范创建。北龙港卫生院、鞍湖卫生院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覆盖率达**79%**。大纵湖镇卫生院、张庄街道和盐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省社区医院，覆盖率达**63%**。大冈中心卫生院、潘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成省五级中医馆，总数达到**5**家。盐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成省示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新创成**1**个省级妇幼健康规范化门诊，总数达到**2**家。新创成省甲级村卫生室**9**个，总数达到**21**个，全区基层卫生示范创建工作保持全市先进。（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健委）

（二）人才建设行动

5、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紧缺型专业技术人才招聘程序，对康复、口腔、中医、精神卫生等急需人才，每年通过公开遴选的方式引进**5**人以上。每年新建名院名医工作室**1**个，每名专家坐诊、巡诊、示范带教**12**天以上，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6、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市三院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4**个基层卫生人员实训基地“**1+4**”培训体

系，进一步整合师资力量，提升医务人员培训实效。楼王中心卫生院实训基地达到省推荐标准。全区镇级医疗卫生机构每年选派不少于 40 名骨干医生和专科人才到名院进修培养。

（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市三院）

7、强化村医队伍建设。实施“大学生村医计划”，每年为村卫生室定向培养专科层次以上医学生 5 名以上。探索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乡村医生人员、业务、财务、药械、制度和绩效考核“六统一”。每年组织所有在职村医脱岗轮训一遍，切实提高村医综合素质。关心关爱乡村医生群体，完善村医的保障机制。通过参加医疗责任保险、设立医疗风险互助金等方式，健全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医疗风险分担机制。（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三）能力建设行动

8、打造基层特色科室。实施“一院一专科一特色”建设，进一步做精做强 3 个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提升楼王中心卫生院疼痛科、秦南中心卫生院血透科、大冈中心卫生院中医康复科、北龙港卫生院眼科等省、市特色科室内涵，建成区域优势更为明显的“小综合、大专科”。新建成市级基层特色科室 6 个以上，盐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针灸推拿科、潘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分泌科、盐渎街道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呼吸内科建成省基层特色科室。（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各相关镇、区、街道）

9、促进医防深度融合。每个镇级医疗机构组建 2 个由医、护、防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健康管理团队，实施慢性病管理“两筛三防”，为群众提供“预防—保健—治疗—康复—健康管理”等一体化、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盐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全省一流的医防融合慢病管理中心，建制镇卫生院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建成标准化慢病筛防中心。做优做实 12 大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动龙冈镇创成全市首家无结核社区，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保持全省先进水平。（责任单位：区卫健委，龙冈镇）

10、提升精神卫生质效。完善区镇村三级防治网络，深化精神病患者社会管理工作，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以上，保持全市先进水平。转岗培训 7 名以上精神科医生，精神科医生达到配置要求。区精防院与市四院建立专科联盟，提升精神疾病防治能力。强化心理与康复服务能力建设，楼王中心卫生院开设精神科门诊，缩短精神病患者就医半径。设立区级心理服务热线，实行 24 小时心理疏导服务。（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卫健委）

11、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区、镇、村三级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指挥体系。健全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科学动态调整实物储备目录，推动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供应保障更加高效安全可控。健全区级卫生应急和医疗救援应急处置队伍，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覆盖区镇两级的卫生应急和医疗救援交叉培训和实战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

（四）机制建设行动

12、加强医共体建设。市三院推动9个省级重点临床专科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每年安排不少于50名中级以上职称医务人员下基层带教帮扶。建立市三院牵头实施药品、耗材在医共体、健康共同体内集中谈判采购、批量供应的机制。区域医共体内推行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卫生人力、财务医保等“九统一”管理，实行科室共建、人才共用、设备共享。医共体成员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实行人员统筹调度。基层医疗机构消防维保等日常非生产性支出集中招标，临床检验、影像诊断、消毒供应等资源整合，降低基层医疗机构运行成本。（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卫健委、市三院）

13、发挥医保政策导向。积极争取市级医保政策支持，全力协同推进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按病种付费（DRG）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将符合规定

的签约服务项目以及延伸处方、慢性病、家庭病床等新增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支付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医保基金达当年筹资总额的比例达 30% 以上。探索开展紧密型区域医共体整体医保总额付费管理试点，合理引导双向转诊，发挥全科医生和家庭医生团队在医保费用控制中的“守门人”作用。（责任单位：市医保中心盐都分中心、区卫健委）

14、强化绩效考核工作。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一类保障、公益二类管理”，落实“两个允许”要求。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科学的内部绩效考核机制，绩效工资分配重点向临床一线、关键岗位、业务骨干等医务人员倾斜，保障业绩贡献突出的医生绩效工资人均水平明显高于本单位人均水平。建立健全基层卫生骨干人才竞争、遴选、考核、退出动态管理机制。对基层卫生骨干人才实行协议工资制，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实施范围。原则上将不低于 70% 的签约服务费用于参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且考核合格的医务人员薪酬分配。（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成立由区长任组长，分管卫生健康工作的副区长任副组长，区委政法委、区委编办、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住建局、区卫生健康委、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管局、盐

都生态环境局、市自规局盐都分局、市医保中心盐都分中心等部门和各镇（区、街道）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工作领导小组，形成政府主导、板块配合、部门协同、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

（二）强化统筹协调。区卫健委发挥牵头部门作用，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搭建专门班子，列出任务清单，明确时间节点，加强统筹协调，督促工作进度，确保如期完成既定目标任务。在行动开展期间，梳理存在问题，提出解决问题建议并及时提请会办研究。不断总结经验，将先进经验和好的做法逐步固化为长效机制和制度性安排。

（三）争取政策扶持。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认真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积极争取国家、省、市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医疗设备购置专项补助资金，促进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